

亿万粉丝疯狂期盼的新特种兵小说



神我很乖 / 著

# 都市特种兵

## ≡ 暗影 ≡

全角度解读 近距离了解 最值得期待的新军文

新特种兵王巅峰战斗

从平凡少年到特种兵王的铁血生涯



中国言实出版社

# 都市特种兵

## ≡ 暗影 ≡



神我很乖 / 著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都市特种兵：暗影 / 神我很乖著. — 北京：中国  
言实出版社，2014.1

ISBN 978-7-5171-0371-4

I . ①都… II . ①神…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00619 号

**责任编辑：周 晏**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80 号加利大厦 5 号楼 105 室

邮 编：100101

电 话：64966714（发行部） 51147960（邮 购）

64924853（总编室） 68581667（编辑部）

网 址：www.zgysebs.cn

E-mail：zgyse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昌平开拓印刷厂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26 印张

**字 数** 400 千字

**定 价** 39.80 元 ISBN 978-7-5171-0371-4

## 目 录

- 第一章 暗影组建 / 001
- 第二章 暗影初战 / 019
- 第三章 情敌 / 033
- 第四章 新的任务 / 052
- 第五章 恐怖分子 / 063
- 第六章 消灭雇佣兵 / 079
- 第七章 消灭残敌 / 096
- 第八章 同归于尽 / 108
- 第九章 莫名出现的敌人 / 123
- 第十章 疯虎越狱 / 144
- 第十一章 曜日帮的覆灭 / 160
- 第十二章 见义勇为的尴尬 / 179
- 第十三章 阴险狡猾的女人 / 189
- 第十四章 前进基地 / 214
- 第十五章 烈焰天使行动 / 228
- 第十六章 铁血复仇 / 246
- 第十七章 被甩了 / 290
- 第十八章 激战毒贩 / 315
- 第十九章 暗算 / 335
- 第二十章 飞身而入 / 365
- 第二十一章 背后的敌人 / 387

## 第一章 暗影组建

傍晚时分,刘奇像骡子一样狂奔近一小时,在一个工厂的大门前停住了,这个工厂的牌子上写着“飞翔弹簧厂”。工厂看起来很是衰败,前面是一栋三层的淡灰色办公楼,后面是一排破旧厂房,门房里有两名三十多岁的保安懒洋洋地坐着,仿佛对一切都漠不关心。

要说这个工厂什么比较有特点,那就是高达三米的围墙和墙上的红外线报警器,加上无处不在的摄像头。可以看出这个工厂的老板绝对是那种害怕贼偷,更害怕贼惦记的人。

刘奇朝门房里的两个保安挥挥手,两人则冲着刘奇挤眉弄眼地坏笑。很快,电子伸缩门打开一条小缝,刘奇飞快地跑进去,直奔后面的厂房。

保安甲抬头看了看墙上的时钟,幸灾乐祸笑道:“他迟到 10 分钟,要被折磨喽!嘿嘿!”然后和保安乙一起像是偷了小母鸡的黄鼠狼一样贼笑着。

推开厂房的侧门,机器工作的轰鸣声和热气扑面而来。厂房内的员工并不多,按说这个时候已经是夜班时间,可是仅有的几人还聚在一起聊天,看到刘奇进来都只是点一下头,就继续聊天,好像根本不管生产的事情。别看厂房里的人少,可厂房内的摄像头星罗密布,不存在任何死角。

刘奇轻车熟路,直奔门牌上标着维修班的房间跑去,推开维修班的房门,房间内有两名穿着蓝工装的男人。不过看那壮硕的体格,怎么看都不像是维修人员,倒像是练健美的教练。

这个只有十多平方米的房间内,靠墙摆放着一个放工具的大铁柜,里面空空如也,可地上却有很多的维修工具散放着。表面看起来应该是维修人员太懒散,可屋顶四角处那隐藏的摄像头,却怎么看都非常诡异。可能刘奇就是维修班的员工,进屋后直接走向大铁柜。

刘奇拉开大铁柜的铁门,随手朝里面摸了一下,铁柜里的背板竟然自己打开,露出一条向下的通道。那两名维修人员,随意扫了一眼,看到刘奇直接走下去,好像见怪不怪一样,就再也不关注了。



背板的后面是一条倾斜向下的楼梯，楼梯长 30 米左右，每隔 10 米都安放两个背对着的摄像头。

楼梯的尽头是一个大约 20 平方米的房间，屋顶四角依旧安放着 4 个摄像头，正面的墙上镶着一个巨大的保险柜，保险柜的前方有一张办公桌，桌上安放着几部监视器，可以看出上面的画面显示的是维修班房间里和楼梯的画面，办公桌的后面坐着一个穿着保安制服的年轻人。

“你今天来晚了，呵呵！”年轻人先和刘奇打了声招呼，然后切换各个摄像头的画面，确定在刘奇后面没有任何人，才把手伸向桌子下面。

桌子下面左边有一个红色按钮，中间是一把乌兹冲锋枪，右面是一个带有指纹识别的绿色按钮。先不说红色按钮和绿色带指纹识别按钮的作用，单单那把乌兹冲锋枪，在华国就很难找到。用华国黑市少有的冲锋枪和严密的监控，难道只是为了保护这个巨大的保险柜？抑或保险柜后面的毒品加工厂？

年轻人毫不迟疑地按下绿色按钮，保险柜纹丝不动，左侧光滑的墙壁却缓缓打开。墙壁的后面竟然是一部电梯，里面没有楼层按钮，只有一个指纹识别器，外加 4 个摄像头。

刘奇输入指纹，只见指纹识别器向左侧移开，露出后面的一个密码盘，再次输入密码，电梯才自动关上并向下运行。20 秒后，电梯门打开，是一个 30 平方米的大厅，正对面是扇铁门，门的两边站着 2 名身穿迷彩服，手握 03 式突击步枪、面无表情的士兵。

刘奇冲他们点点头，推开铁门就从里面出来呼喝：“快！快跑！你们这群废物都没有吃饭吗？跑的像个娘们。”

这是个巨大的地下广场，30 多个和刘奇年龄相仿的男孩在围着这个广场奔跑，几个穿着迷彩服的中年军人，在一旁监督，不停地催促他们快跑。

刘奇快步跑向中间一名军人，敬礼道：“唐教官，少尉刘奇向您报到。”

唐教官皮肤黝黑，长相普通，左右脸颊上各有一个圆形的伤疤，可以看出是一颗子弹打出的贯穿伤。他转头看着刘奇，面容冰冷道：“你迟到了，他们训练完后，你再跑 20 圈，500 个俯卧撑，现在归队。”

“是！”刘奇响亮地回答。这个广场一圈正好 1000 米，20 圈就要跑 20 公里。就算如此，刘奇也没有任何解释。

这个军队在任何时候都按照战时的标准严格训练。战场上，你没有在指定时间进入指定的战斗位置，肯定会影响到整个战斗部署，很可能导致战友的死亡，所以在这支部队里，迟到不需要任何解释，因为任何的解释都没有

用,都会被罚。不管刘奇心里怎么暗暗腹诽这个黑阎王的心狠手辣,都得立刻加入跑步的大部队中。

看到跑过来的刘奇,战友都笑着对他说道:“恭喜!恭喜!”

“你们这帮牲口。”刘奇看他们这么幸灾乐祸,气得脸直抽搐,所有的战友看到他的表情全都哈哈大笑。

“看来你们这帮兔崽子都还有余力呀?都给我加速。快!再快点!最慢的那个负责洗厕所。”一个跟着他们奔跑的教官大声呼喝。

呃!所有人脸上的表情瞬间僵硬,听着后面不停催促的呼喝声,一个个像是发了情的公牛,以更快的速度奔跑起来。

一起跑圈表面上看来像是刘奇占了便宜,毕竟别人已经先跑了很长时间,但不要忘记刘奇也是一路上跑过来的,没有任何停歇就立刻开始锻炼。很快到了最后一圈,这时谁都不再保留体力,都拿出吃奶的劲进行最后的冲刺。

“啊!怎么又是我?这不公平!”一声饱含委屈的哀号声响彻整个广场。哀号的是一个身高一米七六,面容俊逸,有着桃花眼的男孩,他叫曲明礼。他虽然是最慢的人,但也只比其他慢一点点。

唐教官看他还要耍宝,抢先说道:“你要是再号,一会儿就让你和孙兴对练。”

本来嘴都张开的曲明礼不但马上闭嘴,还用手死死地捂住,然后斜眼看了看队伍里最高的那个人。队伍里最高的这个人就是孙兴,长相很憨厚,身高一米九七,体格壮硕,体重达到260斤。

曲明礼看着孙兴那一身鼓胀的肌肉,再看看自己的身体,眼角直跳。和这么一个肌肉男对练,对于他来说就是噩梦,他打人家10下,孙兴可能什么事都没有,但孙兴要是碰到他一下,那就肯定得叫医生了!

“全体都有,卸掉身上的负重,目标射击场,跑步前进。”唐教官也不等大家缓口气就立刻下达新的命令。

终于能脱去身上那笨重的龟壳了,所有人如释重负。每个人的腰、腿、胳膊都绑着不少负重,平时白天不管众人做什么都是绑着负重的,以达到锻炼的目的。

虽然跑步很累,但那只是腿累,握枪的手是没有问题的,不会影响射击精度,教官玩命地抓紧时间,尽全力压榨他们的每一分力气。

射击场里早已经有一些士兵在训练,墙的四壁虽然用了很多吸音的材料,不过枪声还是能从射击场的隔音大门传出。



唐教官带着众人在射击场的大门前的前住，开始交代训练的要求：“这次是速射，要求一小时之内打光 2000 发子弹，环数最低者，或是射不完子弹者，都留下来收拾靶场，听懂了吗？听懂的话就马上戴好耳罩，全部进入。”

众人进入射击位，台上摆着一支被拆散的 03 式自动步枪，旁边高高摆着 70 个弹匣。

“这还让不让人活了？子弹还带赠送的。”曲明礼低声嘟囔。

70 个弹匣就是 2100 颗子弹，如果你听唐教官的只射出 2000 发子弹，那么恭喜，肯定会被唐教官送大礼包。60 分钟 2100 发子弹，去掉组装枪支和换弹匣的时间，平均每 1.5 秒就要射出一颗子弹，别说犹豫，连瞄准的时间都没有，主要是靠枪感。

这次的射击是站立射击，连续不断的射击对胳膊和肩膀是极其巨大的考验。前半小时，大家的准确性都很高，后半小时，胳膊逐渐酸麻，肩膀也被巨大的后坐力震得生疼，精神也不免产生一丝懈怠，打出的环数都有些许降低。

一小时很快过去，从头到尾，所有人当中只有孙兴发挥得最稳定，他从开头到结束，和其他人相比都是那么不准，当仁不让地夺得倒数第一。

随后是格斗和硬气功的训练，这个项目一直是孟刚的强项。全队 35 人，他从来都是稳稳地荣获第一名的好成绩。果然，训练中还是没有任何的意外，孟刚依旧独领风骚，被罚和刘奇一起体能训练。

晚上的训练都已结束，唐教官将众人集合起来，低声说道：“你们的好日子已经结束了！从现在开始休假，两天后，你们将进行第一次实战，两天后的晚上六点，将在作训室发布任务通知，现在解散。”

最后离开训练基地的是迟到的刘奇、长跑最后一名的曲明礼、射击最后一名的孙兴、格斗最后一名的孟刚。

曲明礼是队里的爆破专家，专门玩炸弹的，天天恨不得和炸弹一起睡觉，体力肯定会差一些。

孙兴就不用说了，一看体格就知道，那是人形暴龙，是玩重机枪的，谁也不能要求他把重机枪玩得和狙击枪一样准，他那粗犷的打法，造成枪法的垫底。

孟刚虽然不算队里最瘦弱的，也差不了多少。他是队里排名第一的狙击手，经常练习乌龟功。什么是乌龟功呢？就是为了练习潜伏，他经常在泥塘等各种艰苦环境一趴就是 48 小时，像乌龟一样一动不动，乌龟功也因此得名，这样就说明了为什么他总是格斗最后一名。当然他只是在这个队伍里最差，



如果单挑任何一个其他部队的特种兵,绝对是完胜。

离开基地,刘奇提议大家去喝酒,其他三人一致同意。工厂地处偏僻,附近根本没有任何公共交通,就连路人都少得可怜,更何况在这大半夜的。基地倒是有车,但绝对不会送他们,因为唐教官的命令就是所有人都不能用任何交通工具,必须跑步,以达到强化体能的目的是。所以,几人只能无奈地跑步去大学城那边的渔夫人家大排档。

交通基本靠走、通信基本靠吼、吃饭基本靠党、娶妻基本靠想,就是目前对这几人的真实写照。

渔夫人家大排档,有三层楼,装修豪华,一楼和二楼是大厅,三楼是包厢。别看酒店装修得好,价格却不贵,主要经营的就是生猛海鲜和各种烤串,大学城里的学生也都愿意来这里吃饭。

现在,虽然也快到深夜,但大厅内依旧有很多人在喝酒聊天,曲明礼挑了一张靠窗的桌子。至于为什么挑这张桌子呢?理由很简单,因为隔壁桌子吃饭的是三个漂亮女生。

不等四人坐好,一个长相漂亮的女服务员就快步走了过来。

“美女,腰子来10串,羊枪羊炮来10串,烤韭菜50串。”曲明礼说着,还对服务员露出一个自认为迷人的微笑。

却不知道女服务员听到他点的东西,心里对他万分的鄙视,认为他不是个色情狂,就是身体太虚,看看点的东西,全是补那玩意的。

“100个牛肉串,100个羊肉串……”孙兴那是个超级吃货,点的全是肉。

“煽肝尖、太白鸡。”孟刚则喜欢吃对视力好的食物。

“四瓶二锅头。”刘奇喊道。

酒菜很快上来,正当四人喝得正起劲的时候,从外边进来一个三十多岁的青年。黝黑的皮肤,冷酷的面容,加上一身黑衣,给人一种阴森的感觉。他身高一米八五左右,头上戴着一个鸭嘴帽,身材挺拔,眼神却十分阴冷,双手布满老茧。

他身上充满让人胆寒的气息,从其他人身边走过时,好像会带起一股寒风,让人忍不住生出一身鸡皮疙瘩。

从四人身边经过时,青年却发现刘奇四人并没有在他的气势下发抖。他扭头看向刘奇他们的方向,他的眼神就像是眼镜王蛇一样,那种感觉绝对会让普通人感觉到惊栗和恐惧,那三个漂亮女孩当即被吓得脸色苍白。

刘奇四人可以感觉出他身上的杀气,这是杀过很多人之后形成的。曲明



礼斜眼看了他一眼，喝了口酒，漫不经心地说道：“有意思，看来他杀过不少人。”

孙兴一手举着两个肉串，不停地往嘴里送，像没有听到曲明礼说话一样，他的眼中只有肉串，看都不看那青年一眼。

孟刚则是深深地看了眼这个青年，疑惑地问道：“军人？杀手？”

“管他呢！和我们又有什么关系？”刘奇满不在乎。

青年直接朝楼上走去，服务员看到他，都不敢招呼，一个个离他远远的。

三个女孩被这么一吓，再也没有心情吃饭，立刻结账闪人。

看到三个女孩离开，曲明礼露出惋惜的神色，虽然接触不到，看着也养眼呀！他现在恨死那个青年了！恨不得画个圈圈诅咒他。

青年漫步来到楼上，在二楼大厅扫视一圈。很快，他的视线定格在靠右边的一张桌子。这张桌子有七个男人，他们在那喝酒划拳，大呼小叫，声音大得离谱。周围的人都露出厌恶的表情，可是看到那七个男人都膀大腰圆的，只能无可奈何地忍着。

青年朝着那桌径自走去，青年经过的地方，周围立刻就安静下来。好像是受到感染，很快整个二楼就只剩下那桌依旧在大呼小叫，所有食客都静悄悄地注视那个犹如冰山般的青年。

正在划拳的七人突然感觉身边的温度好像下降了一般，有些寒冷，才突然发现整个二楼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安静下来，并且所有人都看向他们这里。

几人环顾一看，这才发现一名身穿黑衣的强壮青年，站在他们朋友旁边。他们的这个朋友，满脸横肉，目光凶悍，一看就不是善类。

“你是卢德全吗？”黑衣青年对着这个满脸横肉的人问道。黑衣青年的声音异常嘶哑，听起来就像用干木头在画地一样，让人听着就心里发紧，异常难受。

满脸横肉的男人心底对这个浑身上下发出阴冷气息的青年有一丝惧意，但他仗着身边的几个朋友，胆气一壮，大声问道：“我就是，你是谁呀？”说完，他还挑衅似的抬头看着黑衣青年。其实他心里想，这里大庭广众，对方也不敢把自己怎么样，如果打架的话，我们七个人还打不过一个？

噗！

一声轻响，一把匕首透过卢德全的右眼进入脑内，他的抬头简直像是配合黑衣青年一样。

同桌的六人一下就呆住了！没有人能想到卢德全会被杀，手段还是这么凶残。看到这一幕，整个大厅鸦雀无声，静得吓人。片刻，人们惊慌失措地向楼

下跑去,在无数桌椅倒地的声音中还混合着女人尖利的惊叫:“杀人了!”

黑衣青年把匕首从卢德全的眼眶内拔出,匕首上还带着被扎破的眼球。他随意地将匕首上的眼球甩掉,把匕首上的血在卢德全衣服上擦拭干净,对着卢德全的几个朋友轻蔑地笑了笑。

黑衣青年那犹如两把刺刀般的目光让六人低下头,生怕这个杀星顺手把他们也干掉。黑衣青年嗤笑一声,整理下衣服,压了压帽子,从容不迫地离去。

这名黑衣青年的外号叫作“疯虎”,虽然不雅,但是极其贴切,因为他就是一个疯子,彻头彻尾的疯子。

黑衣青年本名叫段天涯,原本是驻扎边境的X师特种侦察连的一员,长期和毒贩的斗争练就了一身过硬的功夫和杀伐果断的性格。

在他23岁那年,刚刚在一场对毒贩的战斗中荣立三等功,成功晋升为中尉的他,本来想给家里打个报喜的电话,却怎么也打不通,几经周转给邻居打电话,才得知他的父母和妹妹竟然死了!

一瞬间,段天涯的天就塌了!感觉眼前一片漆黑,再也站不住,跌坐在地上失声痛哭。

段天涯的家在一个省会城市的农村,家境比较贫寒,只靠12亩地为生,他在军队努力地训练、战斗,为的就是能够升职,等转业回地方的时候希望能有好点的工作,改善下家里的情况,现在,奋斗的目标没有了!亲人没有了!

缓了好久,重新打通电话,才从邻居的口中得知,这不是一场意外。他家所在的村子发现温泉,就有开发商想把那里开发成一个大的温泉度假村,本来这是好事,开发商给的补偿标准是10万元一亩。

当地的大混混看到这是个来钱的路子,就把拆迁的活都接了过来,他给农民的补偿竟然是1万一亩,这样剩下的钱自然就进了他和其他人的腰包。

当地的农民都没有什么能耐,一想种地还累,给点是点吧!反正也还能打工,当地虽然小有抗争,但也不激烈。

大混混一看这么容易,就又把脑筋动到了房子那里,开发商给的标准是原面积1平方米换1.5平方米,院子的面积、树木,和盖得猪圈等建筑统统都是给钱的,而从他的嘴里公布出来的就是,房子是1平方米换1平方米地补偿,院子的面积不算。

听到这一消息,段天涯的父母就不干了,地便宜点卖了也就卖了,还可以打工,可是房子的补偿也实在是太过分了,自己家原来的老房子只有60个平方米,还有两个孩子,而段天涯的年龄也该结婚了,难道还能住在一起不成?

何况就是卖地的那点钱都不够再给段天涯买个房子的。

村民们对这个协议也忍不住了,异常愤怒。你地钱少给就算了,怎么还能贪得无厌,人们的怒火爆发了,和当地拆迁的人爆发了几次争斗。

就在他打电话的前两天,拆迁的人找来 300 多名地痞流氓,试图强拆,和村民发生了剧烈的打斗,段天涯年仅 20 岁的妹妹,看到个男子拿着把尖刀扎向她的父亲,赶紧扑了过来,挡在父亲的身前,结果被一刀扎入心脏,当场死亡。

段天涯的父亲当场就红眼了,白发人送黑发人是谁也不能接受的,状若疯虎地冲了上去,年龄太大的他哪能打过年轻力壮的小伙,很快就倒在血泊之中,段天涯的母亲看到身边两位亲人倒在血泊之中,也疯狂地冲了上来,已经打红眼的流氓们,对着他那老迈的母亲也下了死手。

市里出动近千名武警,才止住这场争斗,这场争斗最终导致死 16 人,残疾 35 人,受伤者达到 300 多人。

这事震惊了政府,可死伤这么多人,却没有任何的媒体报道。并且很快新的补偿方案就出台了,每亩地 3 万,房子的拆迁补偿也回到开发商给的方案。在这场争斗中死亡的,一人补偿 30 万;残疾的,一人 10 万。

但是钱对段天涯来说还有用吗?已经家破人亡的他一心只想着要个公道,可是最终的处理结果却只是几个流氓和村民一起被判刑,大混混却逍遥法外。

得知这一消息,段天涯发狂了,他恨。他恨军队的保密制度导致他半年没有与亲人联系,才造成这种悲剧的发生,他更恨大混混为了钱而丧尽天良,他也恨由于部分人的包庇,不能公正执法,不能还家人一个公道。

既然如此,他打算自己讨公道,为了报仇,他打晕看守武器库的士兵,带着大量武器从军队偷逃出来。

几天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里,他用刀子残忍地杀了大混混一家,大混混更是被段天涯千刀万剐,第二天他又直接在众目睽睽之下枪杀了包庇大混混的领导。接到报案的警察赶来的速度很快,但是完全不顾生死的段天涯大杀四方,根本不管对方是不是警察,敢于阻挡在面前的统统射杀,硬生生杀出条血路,等武警和军队来的时候,他已经不知道逃到什么地方去了。

后来段天涯逃到国外,一直做着杀手的职业,他杀人从来不用暗杀等手段,就是走到面前直接一刀或是一枪,然后再杀出重围,所以大家都称呼他为“疯虎”。

他能活到现在,证明他能力出众,也或许是老天补偿他,没有遇到特别厉害的高手,几次中枪也都没有打中要害,运气爆棚。

正在楼下吃饭的刘奇几人听到楼上喧嚣起来,其中还夹杂着女人的尖叫和桌椅板凳倒地的声音,立刻警觉起来,朝楼梯那里望去,不用问,这种情况肯定是刚刚上去的黑衣青年造成的。

大量的人尖叫着,从楼上跑下来。有个40多岁的妇女可能是被人从后面推了一下,直接从楼梯上滚了下来,不等她站起就被后面蜂拥的人群从她的身体上踩过。一楼大厅的人都看傻了,不清楚楼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是发现怪物了?还是楼要塌了?

刘奇等人奋力地朝楼梯口挤去,要扶起被踩的那个女人,拥挤中的人流就像是一块礁石,挤不动他们的人流就从他身侧分开。几人根本不敢快速地冲向倒地的妇女,生怕和狂奔下来的人群相撞,导致其他人撞倒,形成更多的惨剧。

曲明礼随手抓住个正往外跑的男人,皱着眉头问道:“楼上出了什么事?”

那个男人面色惶恐不安,使劲地想要挣扎着逃离,却感觉自己的手臂上好像有个铁箍一样,他焦急地喊道:“放手!快放手!”当他感觉到曲明礼必须得到答案的决心时,回头看向楼梯口处,恐惧地说道:“楼上杀人了,凶手正在下来,你快放手啊!”

疯虎顺着楼梯慢慢地往下走,人群根本就不敢接近他,当他站到楼梯上的那一刻,前面的人拼命逃跑,后面的人却再也不敢往下走。

曲明礼三人站在楼梯口处望着他,疯虎也看着不再吊儿郎当、犹如出鞘利剑般的几人,感觉出他们身上那种铁血军人的味道,让他不禁停下了脚步。

刘奇背对着疯虎,查看被踩踏妇女的伤势,突然感觉脊背发冷。就像是野外生存的时候,被毒蛇盯住的感觉。同时,一丝警兆在心头涌起。

“咻!”一道细微的破空声响起。

刘奇心中一凛,整个身体绷紧,抱着受伤的妇女像是一支离弦之箭向旁边冲去。在他动的一瞬间,一把闪烁着刺目光芒的匕首擦肩而过,射入地面,强劲的力道竟然把地砖扎碎。幸好刘奇反应迅速,要是慢上半分,恐怕就要盖国旗了!

刘奇深深地看了眼疯虎,将中年妇女放在地上,继续检查她的伤势,毫不在乎疯虎可能会再次偷袭。

疯虎出手偷袭,等于是递交了战书,可曲明礼和孟刚却齐齐后退两步,将



站在中间的孙兴突显出来。他站在原地冲疯虎勾勾手，示意下来与他单挑。

疯虎没有选择逃跑，他既是骄傲的，又十分相信自己的实力，于是他再次抽出一把匕首，反手握刀，助跑着从楼梯一跃而下，借着重力，匕首带着凌厉的劲风朝着孙兴的脑袋重重地扎下去。

这一下要是扎中，不管人的头骨有多坚硬，都会被扎出个窟窿。

孙兴微微眯缝着眼睛，不慌不忙地一矮身，右手抓着对方的胳膊，左手抓着脖领子，顺着疯虎发力的方向，直接就把他扔了出去。

“咚”的一声，地面都震得有些颤抖，刘奇几人看着都替疯虎疼。对练的时候，他们也都孙兴这么摔过，体验过这疼痛。疯虎的身体很结实，一个鲤鱼打挺，刀尖泛出刺目的光芒抹向孙兴的脖子。

孙兴左手犹如铁钳般抓向疯虎的右腕，右掌则是带着劲风拍向疯虎的面门。疯虎反握的刀向上一挑，划向孙兴抓来的左手，同时歪头闪开拍过来的右掌。正当疯虎以为避开了孙兴的攻击，孙兴却由拍变扇，蒲扇般的巨掌啪的一声扇到疯虎的脸上。这一掌的力量巨大，疯虎直接打着旋就被扇飞出去，一口鲜血吐在地上，其中还可以看到森白的牙齿。

疯虎躺在地上，眼前全是金星，他感觉自己像是被丛林里的巨熊扇了一样。这力量根本就不应该属于人类。疯虎强撑着想要站起来，却摇摇晃晃，好似喝醉了酒般，看眼前的孙兴都是晃动的。

疯虎是不幸的，由于国家枪械管理严格，有枪的人很少，在国内的这次行动他就选择用冷兵器，把枪放在车里。同时，他也是幸运的，如果他真的带枪，有掏枪的动作的话，那他现在就是一具冰冷的尸体。

急促无比的警报声从远处传来，片刻，急促的刹车声在门外响起，三辆警车停在酒店的门前，十几名警察将酒店团团围住。

警察从透明的落地窗看到大厅的情况，一楼只剩下六个人，三个看起来很强壮的男人围着个倒地不起的男人，另一个中年妇女倒在地上，生死不明，旁边还蹲着个男人。二楼的楼梯口处还有大量的群众被堵在上面，无法逃离。

接警时，只知道这里发生了命案，并不清楚杀人犯有几个，警方怀疑这几人就是杀人犯。为了保证人质的安全，警察没有贸然闯进来，拿着手枪躲在打开的车门之后，一名应该是领导的警察躲在车后，拿着扩音器喊话：“里面的匪徒听着，你们已经被包围了，不要试图做无谓的反抗，立刻放下武器投降，争取宽大处理。”

喊话完毕，警察却发现屋里的几个人像木雕一样，一点反应都不给。

这些都是亡命之徒呀！极其有可能是惯犯，并且有丰富对抗警察的经验，否则不会对这么多警察无动于衷的，还不了解情况的领导这样想着。

“里面的匪徒，不要试图反抗了，马上释放人质，投降才是你们唯一的出路。”

再次听到警察的喊话，几个人都皱了皱眉头。孙兴三人怕疯虎逃窜，或是狗急跳墙去二楼抓人质，才会不理警察，将疯虎围起来。如果不是怕警察误会，他们这会已经冲上去将疯虎制住了！

刘奇检查完妇女的伤势，确定她没有生命危险后，冲着外边说道：“匪徒已经被制住了，你们进来抓他吧！”

等了一分钟，警察在外边嘀嘀咕咕，还是没有进来。

我们就这么像坏蛋吗？何况哪有匪徒邀请警察进来的？难道警察还以为我们下套，要把他们骗进来先奸后杀，再奸再杀不成？刘奇不理解他们到底担心什么。刘奇忍无可忍，起身向外走，这时，外边又赶来几辆警车，随后一群举着手枪的警察终于进入酒店。

先进入的十来个警察小心谨慎，枪口对准着刘奇四人慢慢地靠过来。这时，一名留着利落的短发、满脸英气的女警拎着手枪越众而出。刘奇还真没有见过这么拿枪的女人。拎着手枪进入危险环境，这种人对自己的身手绝对自信，男人经常会这么干，而拎着手枪的女人，刘奇还真是第一回看到。由此可以看出这名女警不但胆量奇大，还坚信自己的开枪速度。

经群众指认，警察知道倒在地上的疯虎才是杀人犯，不过警察还是小心地注意着刘奇四人。没办法，他们全都身体强壮，看起来就极具威胁性，尤其孙兴，看起来就是头成精的熊瞎子。

警察铐住疯虎后，曲明礼松懈下来，花花公子般的气质瞬间回到身上，见这名女警既漂亮又英气，不禁轻佻地吹了声口哨。

女警眉毛一拧，愤怒地看向敢于调戏她的曲明礼，对着身边的警察吩咐道：“把他们四个也一起带走。”

“喂，我们是良好市民，协助警方抓罪犯，你不奖励我们一个吻就罢了，怎么还把我们也像犯人一样带走？美女，你这样做，我可会投诉你哦！当然，你要是现在给我一个吻，我就当没有听到刚才说的话。”曲明礼开着玩笑。

对女警都要流氓，刘奇三人对曲明礼佩服得五体投地，赶紧捂着脸躲他远一点，装作不认识他。

女警看起来不认为曲明礼说的是玩笑，蔑笑着道：“欢迎投诉，把他们铐起来。”

“等一下。”刘奇随手将要给他铐手铐的警察推开，态度强硬地道：“太晚了，我看就在这里做笔录吧！毕竟我们不是犯人。”

女警玩味地看着刘奇，拎着枪问道：“你们是打算暴力抗法吗？”其他警察也都紧张地握住手枪，尤其是被刘奇推开的那人，竟然把枪都拔了出来。

“哦！那倒不是，只是我们是乖孩子，要早点回家。”孙兴一脸的乖宝宝模样抢先答道。

一米九七的个头，身体壮得像是头大熊瞎子的孙兴，那一副乖宝宝的模样把众警察雷得外焦里嫩。体形和表情形成的巨大反差让一名正走过来的警察脚步踉跄，撞在旁边的饭桌上，洒了一身的菜汤。

刘奇不理举枪对准自己的警察，面无表情地看向挂着一级警司肩章的女警，等待她的回答。

这时，一名警察匆匆走来，兴奋地对女警道：“洛队，杀人犯是国际刑警协查通报的杀手疯虎，也就是几年前连杀十多名同僚的段天涯。”

女警大吃一惊。段天涯！每个警察系统的人都知道他的厉害，特种侦察连里的精英，曾经的战斗英雄，在围捕中轻易击杀十多名同僚依然能够全身而退的猛人。那轻松打败段天涯的几人会是普通人吗？她开始正视几人，依次看向面无表情的刘奇、一脸憨厚的孙兴、满脸无所谓的孟刚，至于嬉皮笑脸的曲明礼已经被无视了！

“你们需要去局里做笔录，如果确认没有问题后，你们就可以走了。”女警表面上妥协，其实想要详细调查下刘奇他们的身份，以免几人也是什么十恶不赦之徒。

见女警妥协，刘奇几人不知道她的想法，也就不为己甚，主动走向警车。

曲明礼挤眉弄眼，像是偷了小鸡的黄鼠狼一样，对着三人道：“我们竟然逃单了！哈哈！饭钱省下了。”迎接他的是三人那齐刷刷的中指。

不知道是不是刘奇之前强硬的态度惹恼了这名女警，女警竟然都不去审讯疯虎，而是留下来给他做笔录。至于不给曲明礼做笔录，估计是女警实在讨厌他那色眯眯的目光，刘奇恶意地想着。

面对着姓名、年龄、性别等一连串无聊的问题，刘奇懒洋洋地回答。几分钟后，一名警察把几人的档案送到女警面前，女警看完档案后，气势立刻一变。啪！她把档案夹直接拍在桌子上，美丽的双眸射出凌厉的目光，对着刘奇厉喝道：“老实交代，你们去那里到底是做什么？有什么目的？”

面前的女警变身成母暴龙，刘奇搞不清楚这是为什么，怎么哥们又成为



疑犯了呢？泥人还有三分火气呢！明明是见义勇为，却变成了疑犯，刘奇再好的脾气也忍不住。他仔细看了看女警面前的胸签，写着洛清涵三字，不禁撇了撇嘴，毫不客气地说：“你有病吧？我们就是去吃饭，能有什么目的？还有，你现在的形象和名字真不配，清涵这个名字和你现在母暴龙的形象差距太大！”

刘奇竟敢当面说她是母暴龙。洛清涵怒了！真的怒了！在暴怒之下的她说话有些口不择言：“你们能没有目的，你们这群人渣会见义勇为？看看你们四个人，两个是杀人犯，两个是严重伤害。在少管所待了六年的人会是好人？”

听到洛清涵竟然说他是人渣，刘奇也怒了！大吼道：“你有病就去治，我们之前怎样和你有一毛钱关系吗？有证据就抓我们，别在这废话。”

洛清涵心中的怒火熊熊燃烧，双眼冒出的火光仿佛都能将刘奇给烧焦，之前被刘奇推一把的警察对刘奇怀恨在心。见此机会，怂恿洛清涵给刘奇上措施。

刘奇蔑视地看着他，只要他敢给自己上措施，自己肯定给他打出屎来，最后顶多让部队的领导出面摆平。

洛清涵被刘奇的表情气到，不停深呼吸来平息心中的怒火，胸前那对鼓胀也随着吸气的动作而更加引人注目。

有些无聊的刘奇也不禁被她那胸前的波涛汹涌所吸引，深深地看了几眼。他很好奇，强壮的女人胸前都因为锻炼而变平，洛清涵是怎么保留下这震撼人心的胸器呢？

刘奇的目光让洛清涵更生气了，要不是估计打不过，她早就动手了！洛清涵眼中闪过一丝狡黠，厉声说道：“你不要以为你们是见义勇为，段天涯只是疑犯，何况你们在没有看到他伤人的情况下，就一起围殴他，将他打成重伤，这是故意伤害，法律是一定会严惩你的。”

看着洛清涵愤怒的表情，刘奇的心情好了很多，一脸真诚地道：“母暴龙，呃，错了，警官，我可没有打过他，都是大熊打的，要找的话，你就找大熊吧！就是最高最壮的那个人。”

刘奇很没义气地将孙兴出卖，好像自己真是无辜的一样。

洛清涵感觉自己的肺都要气炸了！刘奇竟敢故意骂自己是母暴龙，她很鄙夷刘奇出卖朋友的做法，讽刺道：“你的朋友都去抓段天涯，你怎么不去？胆小鬼。”

“我家又不像大熊家那样是开武馆的，我……唉！”刘奇摇摇头，长叹一口气，露出遗憾的表情。

